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4-008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量数据”）控股子公司广州海量数据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海量”）、全资子公司深圳海量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量”）。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2,061.51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担保余额为 0 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业务发展需要，广州海量及深圳海量拟联合参与广东省重点课题，承担项目攻关任务。应政府课题主管部门的要求，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为广州海量和深圳海量承担攻关任务向项目管理单位出具《担保函》，为广州海量和深圳海量提供项目履约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合同所担保的本金数额为 2,061.51 万元人民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约定的被担保人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一年。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广州海量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拥有实际控制权，可有效防控担保风险，因此少数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也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因本次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广州海量数据库技术有限公司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CC49F39

成立时间：2014 年 5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建工路 4 号佳都科技大厦 2 号楼 3F301（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肖枫

注册资本：600 万元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硬件的研究、开发；软件零售；计算机零售；计算机信息安全产品设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2、深圳海量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35FU0K

成立时间：2018 年 4 月 17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高新中一道 9 号软件大厦 9 层 916

法定代表人：胡巍纳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信息系统设计、技术维护；信息技术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工程技术的研究。（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3、被担保人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广州海量		深圳海量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060,069.65	12,855,478.70	22,539,199.09	11,476,693.64
负债总额	65,770,807.49	52,104,462.09	25,429,230.61	16,439,006.1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0	0
净资产	-35,275,354.69	-39,248,983.39	-2,890,031.52	-4,962,312.47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526,941.61	23,345,580.47	47,656,981.94	22,602,240.85
净利润	-8,045,524.37	-4,499,868.71	-4,275,062.93	-2,760,479.32

三、担保函的主要内容

1、保证责任范围：主合同项下被担保人应承担的全部义务及相关责任，具体以主合同中约定范围为准。

2、保证责任类型：连带责任保证。

3、最高额保证金额：2,061.51 万元。

4、保证责任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被担保人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起一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有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虽然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但其作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能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广州海量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进行有效控制，可有效防控担保风险，因此少数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闫忠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24 年 3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以“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项目建设，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经营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违约风险和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且该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061.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2%。除本公告涉及的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4-009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孟亚楠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3 月 8 日以邮件形式发送至各位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的项目建设，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经营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审批流程合法合规，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5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科技”）、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杰铜业”）、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冠商贸”）；本次担保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能源科技、全资子公司永杰铜业、全资子公司杰冠商贸提供合计 7,186 万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1）公司为新能源科技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提供 186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为永杰铜业向徽商银行提供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为杰冠商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提供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939.53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085.8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为杰冠商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63,222.33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54.86%。杰冠商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新能源科技、全资子公司永杰铜业、全资子公司杰冠商贸的资金需要，近日，公司与徽商银行、兴业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 186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提供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杰冠商贸提供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新能源科技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1、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新能源科技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新能源科技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939.53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新能源科技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125.53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 6,874.47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众源新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10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项目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永杰铜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项目贷款授信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永杰铜业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7,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4,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6 月 7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永杰铜业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永杰铜业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2023 年 9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永杰铜业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7,085.8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永杰铜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9,085.80 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 127,414.2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众源新材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项目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2022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2023 年 3 月 9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众源新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众源新材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2023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2023 年 9 月 13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众源新材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2023 年 9 月 29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3、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8 日、2023 年 3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由公司为杰冠商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杰冠商贸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17,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杰冠商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杰冠商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杰冠商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杰冠商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杰冠商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0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众源新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2023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众源新材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7MA8NA8H58T

成立时间：2021 年 10 月 18 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湾里街道桥北工业园 7 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奚海波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新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池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企业管理咨询；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780.72 万元，负债总额 7,676.80 万元，净资产 4,103.92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5,375.22 万元，净利润 -761.2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1,475.70 万元，负债总额 7,600.73 万元，净资产 3,874.97 万元，2023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 5,067.50 万元，净利润 -228.9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新能源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投资”）的控股子公司，众源投资持有新能源科技 70% 的股权，芜湖宝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新能源科技 30% 的股权。

（二）公司名称：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3664201163P

成立时间：2007 年 07 月 05 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封全虎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及黑色金属的板、带、管、棒、排、线材的生产、销售及加工；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9,934.95 万元，负债总额 24,469.52 万元，净资产 25,465.44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81,989.72 万元，净利润 5,322.7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91,976.41 万元，负债总额 55,992.75 万元，净资产 35,983.66 万元，2023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 68,397.58 万元，净利润 4,444.4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永杰铜业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

（三）公司名称：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 48 号办公楼 105 室、107 室

法定代表人：韦兵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国内一般商品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金属材料（除贵金属）的加工；投资咨询服务（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0,259.00 万元，负债总额 43,373.23 万元，净资产 6,885.77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67,662.58 万元，净利润 1,330.75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49,945.16 万元，负债总额 43,559.38 万元，净资产 6,385.78 万元，2023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 224,419.15 万元，净利润 -499.9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杰冠商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拥有其 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佰捌拾陆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5、无反担保。

（二）（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政务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三）（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四）（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控股子公司新能源科技、全资子公司永杰铜业、全资子公司杰冠商贸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新能源科技、永杰铜业、杰冠商贸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新能源科技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63,222.3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54.86%，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51,222.3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 44.45%，无逾期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授信业务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申请贷款，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向公司提供 26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授信额度，公司以下列子公司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1、甘肃苏武庄园葡萄酒业有限公司房产，面积 7931.12 平方米，证号：民房权证城字第 0005517 号。

2、甘肃苏武庄园葡萄酒业有限公司房产，面积 3866 平方米，证号：民房权证乡字第 0010046 号。

3、甘肃苏武庄园葡萄酒业有限公司土地，面积 153330.1 平方米，证号：民国用（2004）第 979 号、民国用（2009）第 50 号、民国用（2009）第 51 号。

4、甘肃威龙欧斐堡国际酒庄有限公司土地，面积 266666.67 平方米，证号甘（2016）凉州区不动产权第 0000586 号。

不动产抵押物最终明细以与中国银行实际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需要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等。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资产抵押事项进行了审议，一致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资产抵押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提供资产抵押，有利于公司取得银行贷款，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上午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惟杰先生主持。会议内容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日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申请贷款，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向公司提供 2600 万元的银行贷款授信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需要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相关协议、文件等。

内容请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 8 亿元，在此之前，公司已为其提供过 45.75 亿元的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一、担保额度审议情况概述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内蒙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或向其他融资机构融资事项等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公司担保金额以被担保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准。上述担保金额为最高限额担保，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上述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或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5 年相关对外担保额度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内蒙子公司在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办理项目贷款业务，贷款总额度 800,000,000.00 元。公司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保证合同》，为内蒙子公司与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债务。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

2.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里格经济开发区图克项目区 B326 室

3.法定代表人：韩华山

4.经营范围：高端煤基新材料（不含危险品）生产及销售；煤炭开采、洗选及销售；煤气化制烯烃及下游产品项目建设（不含相关危险品项目）；矿用设备生产及维修；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装、维修及检测；仪表、阀门校验；内部研发、人事管理。

5.内蒙宝丰于 2020 年 7 月成立，目前处于项目建设期。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已为内蒙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53.75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5.87%。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五、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6 日

（上接 C1 版）

1、鄂州市集芸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鄂州集芸智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鄂州市集芸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13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凡口街道邵家墩 17 号 2 栋 5 楼 2 号办公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迪乐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主营业务	仅用于投资湖北大参林股权，未从事其他业务

鄂州集芸智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以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相关股权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股东变化情况

本次具工持股平台增资入股完成前，广州参茂未持有鄂州集芸智份额；增资入股完成后，广州参茂持有鄂州集芸智 13.089%份额，其他份额由湖北大参林核心员工持有。

（3）主要财务数据

鄂州集芸智仅用于投资湖北大参林股权，未从事其他业务，湖北大参林财务数据参见本小节之“2/（3）”的相关财务数据。

（4）鄂州集芸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大参林（湖北）药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湖北大参林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大参林（湖北）药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05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凡口街道邵家墩 17 号 2 栋 3,5 楼
法定代表人	潘越胜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医疗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消毒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医院管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卫生洁具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母婴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棉、麻销售；农副产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营业务	医药批发与零售

湖北大参林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以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相关股权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股东变化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鄂州集芸智持有湖北大参林 20.295%股权，持股比例并无发生变动，湖北大参林控股股东仍为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资产总额	3,870.81	3,580.19
负债总额	3,341.83	3,030.12
净资产	528.97	550.07
营业收入	4,294.17	2,093.39
利润总额	-20.97	-14.69
净利润	-21.10	-12.45

注：上表中 2022 年度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4）湖北大参林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七）海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海口茂参拟增资 89.00 万元人股海口市茂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口茂参”），占“海口茂参”总份额的 16.698%，实现广州参茂间接持股海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大参林”）2.937%的股权。

1、海口市茂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海口茂参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海口市茂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3 年 5 月 5 日
注册资本	475.5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八灶回迁房 Z01 地块 7 栋 2305 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州迪乐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主营业务	仅用于投资海南大参林股权，未从事其他业务

海口茂参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以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相关股权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股东变化情况

本次具工持股平台增资入股完成前，广州参茂未持有海口茂参份额；增资入股完成后，广州参茂持有海口茂参 16.698%份额，其他份额由海南大参林核心员工持有。

（3）主要财务数据

海口茂参仅用于投资海南大参林股权，未从事其他业务，海南大参林财务数据参见本小节之“2/（3）”的相关财务数据。

（4）海口茂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海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海南大参林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海南大参林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1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街道龙昆南路 20 号凯盛广场 6 楼 606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新斌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第三类医